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5/9/24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5年10月10日~2026年4月9日 |
| 预计回购金额 | 10,000万元~20,000万元 |
| 回购用途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累计已回购股数 | 1,317.4966万股 |
|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1.19% |
| 累计已回购金额 | 13,601.427407万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8.16元/股~10.86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依法注销。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4.97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披露的《神马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10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2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2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8.44 元/股，最低价为 8.3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076,778.0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3,174,9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0.86 元/股，最低价为 8.1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36,014,274.07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 日